

# 清华简《鬲夜》与西周时期的“饮至”典礼

伏俊琰, 冷江山

(西北师范大学 先秦文学与文化研究中心, 甘肃 兰州 730070)

**[摘要]** 清华简《鬲夜》篇的出土, 证明《尚书·西伯戡黎》中的“西伯”是周武王, “戡黎”的时间是在武王八年, 即武王继位之明年(前1049)。本篇还为我们生动地展现了戡黎凯旋后举行“饮至”典礼的盛况, 周武王及开国元勋毕公、召公、周公、辛公、史逸、吕尚皆亲临宴会。武王和诸位功臣举爵酬饮, 赋诗言志。简文记录了武王的2首诗和周公的3首诗, 而保存下来了武王的1首、周公的2首残诗。这种情形和《穆天子传》中所记穆王和西王母瑶池宴咏很相近。

**[关键词]** 《鬲夜》; 西伯戡黎; 饮至; 周公赋诗; 瑶池宴咏

**[中图分类号]** K 877.5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9162(2011)01-0059-06

2008年, 清华大学收藏了2300多枚战国时期的竹简, 李学勤、李伯谦、裘锡圭等专家的《鉴定意见》指出: “这批战国竹简是十分珍贵的历史文物, 涉及中国传统文化的核心内容, 是前所罕见的重大发现, 必将受到国内外学者的重视, 对历史学、考古学、古文字学、文献学等许多学科将会产生广泛深远的影响。”<sup>①</sup>清华简中有14支抄有题为《鬲夜》的一篇文章。全文的释文还没有公布, 李学勤先生曾撰文作介绍<sup>②</sup>。根据李先生的初步披露, 简文的大致内容是:

武王八年, 征伐鬲, 大戡之, 还, 乃饮至于文大室。毕公高为客, 召公保奭为夹, 周公叔旦为命, 辛公甲为位, 作策逸为东堂之客, 吕上甫命为司政, 监饮酒。王夜爵酬毕公, 作歌一终, 曰《乐乐旨酒》: 乐乐旨酒, 宴以二公, 纘仁兄弟, 庶民和同, 方壮方武, 穆穆克邦。嘉爵速饮, 后爵乃从。**【残缺】**周公或夜爵酬王, 作祝诵一终, 曰《明明上帝》: 明明上帝, 临下之光, 丕显来格, 歆是禋明。**【残缺】**月有城(盛)歇(缺), 岁有歌行, 作兹祝诵, 万寿亡疆。周公秉爵未饮, 蟋蟀造降于堂, 于是作《蟋蟀》三章:**【残缺】**蟋蟀在席, 岁鬻员落, 今夫君子, 不喜不乐。日月其迈, 从朝及夕。毋已大康, 则终以作。康乐而毋荒, 是惟良士之惧。

《鬲夜》篇的出土, 不仅可以平息围绕《尚书

·西伯戡黎》篇的千年论争, 而且为我们生动地展现了西周时期“饮至”之礼的盛况。

《西伯戡黎》记载西伯灭亡了黎国, 纣的大臣祖伊气急败坏奔告纣王的事情。其中的“黎”就是《鬲夜》中的“鬲”, 也写作“耆”、“饥”。黎国在今山西南东长治市的壶关, 是殷商的西南屏障。孔颖达《正义》云: “纣都朝歌, 王圻千里, 黎在朝歌之西, 故为近王圻之诸侯也。”<sup>③</sup>《尚书》记“西伯戡黎”, 并没有说明“西伯”是文王还是武王。汉代学者孔安国、司马迁、郑玄都明确说是周文王。到了宋代, 胡宏《皇王大纪》始认为是周武王, 其后, 宋、元、明三代论证戡黎者是武王而非文王的学者越来越多。至清代, 主张文王的学者又占主流, 如王夫之《书经稊疏》、孙星衍《尚书今古文注疏》、皮锡瑞《今文尚书考证》等都持此说。顾颉刚、刘起釭《尚书校释译论》也明确说: “可肯定武王戡黎之说是完全错误的, 我们还是相信旧注有些道理, 所以仍用旧注, 以本篇的‘西伯’为‘周文王’, ‘戡黎’或‘伐耆’是文王的事。”<sup>④</sup>现在出土的简文明确说是武王八年戡黎, 则这一学术之争终于可以结束了。

西伯戡黎的时间, 《史记·周本纪》说文王“受命”之“明年, 伐大戎。明年, 伐密须。明年,

**[收稿日期]** 2010-03-20

**[基金项目]**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规划基金项目(09YJA751040)

**[第一作者简介]** 伏俊琰(1960—), 男, 甘肃会宁人, 西北师范大学教授, 博士生导师, 从事中国古典文献学研究

败耆国”。则伐耆（黎）当在文王“受命”之四年。《周本纪》记载武王伐纣之年为文王受命十一年。《夏商周断代工程报告》确定武王伐纣之年为公元前1046年。据此，文王受命之年为公元前1056年，伐黎之年为公元前1053年。简文：“武王八年，征伐耆，大戡之。”王国维《周开国年表》引《尚书·酒诰》“惟天降命，肇我民，惟元祀”按语说：“元祀者，受命称王，配天改元之谓。《酒诰》‘肇我民惟元祀’，是为文王受命之元祀，武王即位克商，未尝改元。《洪范》称‘惟王十有三祀，王访于箕子’，十有三祀者，文王受命之十三祀，武王克商后之第二年也。”<sup>⑤</sup>据此，简文的“武王八年”，即文王受命之八年。文王受命七年而崩（前1050），八年，即武王继位之明年（前1049）。简文和《史记》记载的伐黎时间对不上，也与《尚书大传》所记伐黎时间不合（《尚书大传》谓五年代耆），或者文王和武王时都有伐耆战事，不过武王时的伐耆是消灭了耆国。戡黎是武王继位后“肆伐大商”（《诗经·大明》）的第一步。简文的这一记载证实了宋元以来学者推论的正确。

西周时期战争结束凯旋后，要举行庆功典礼，振旅、献俘、献馘、饮至都是这些庆典的组成部分。《诗经·小雅·采芣》：“显允方叔，伐鼓渊渊，振旅闶闶。”郑玄笺曰：“伐鼓渊渊，谓战时进士众也。至战止将归，又振旅，伐鼓闶闶然。振，犹止也。旅，众也。”<sup>⑥</sup>振旅是军队在战争结束后胜利班师时的重要典礼。振旅之后一般会在宗庙举行盛大的献俘仪式、论功行赏仪式、饮至仪式等。《左传·隐公五年》：“三年而治兵，入而振旅，以数军实，昭文章，明贵贱，辨等列，顺少长，习威仪也。”杨伯峻注：“凡国君出外，行时必告于宗庙，还时亦必告于宗庙。还时之告，于从者有慰劳，谓之饮至。其有功者书于策，谓之策勋或书劳。”<sup>⑦</sup>《左传·僖公二十八年》：晋楚城濮之战后，“秋七月丙申，振旅，恺以入于晋，献俘，授馘，饮至，大赏，征会，讨贰。”

简文云：“还，乃饮至于文大室。”大室，马融注《尚书·洛诰》：“大室，庙中之夹室。”孙星衍疏：“大室者，明堂中央室，亦曰大庙。”<sup>⑧</sup>这次伐黎后，班师凯旋，在文王的宗庙举行“饮至”典礼，君臣共同参加盛大的庆功宴会。简文还对参加饮至庆典的主要嘉宾作了介绍：“毕公高为客，召公奭为夹，周公叔旦为命，辛公甲为位，作策逸为东堂之客，吕上甫命为司政，监饮酒。”这里出

现了六个人物，都是西周的开国元勋。

“毕公高为客”。毕公，《汉书·古今人表》说是“文王子”，梁玉绳《人表考》云：“毕公始见《周书》，名高（《逸周书·和寤解》），封于毕（《史魏世家》）。按《左僖廿四年》，毕为文昭，则是文王子也（《唐书》魏氏表云第十五子）。惟《世家》言与周同姓，不依左氏说。”<sup>⑨</sup>《史记·周本纪》：武王灭纣，“其明日，除道，修社及商纣宫。及期，百夫荷罕旗以先驱。武王弟叔振铎奉陈常车，周公旦把大钺，毕公把小钺，以夹武王。散宜生、太颠、闳夭皆执剑以卫武王。”可见，开国之初，毕公地位显赫。简文说“毕公高为客”，武王为主，说明这次征伐黎，毕公高当为主帅。

“召公奭为夹”。召公，《汉书·古今人表》云“周同姓”，《白虎通·王者不臣章》始云“文王子”。先秦典籍称其为召伯（《诗经·甘棠》），太保（《尚书·旅獒》《召诰》），太保奭（《尚书·顾命》），君奭、保奭（《君奭》）。据《逸周书·克殷》记载，武王克殷后的开国大典上，他曾协助武王处理政事，并奉武王之命“释箕子之囚”。朱右曾《逸周书集训校释》卷十一《逸文》云：“洁廉而切直，匡过而谏邪者谓之弼。弼者，拂天子之过者也，常立于右，是召公也。”可见召公是一位廉洁正谏之臣。夹，同介，辅相之义。王引之《经义述闻·尔雅上》：“《多方》‘尔曷不夹介义我周王享天之命’，夹、介、义，皆辅相之义也。”

“周公叔旦为命”。周公名旦，文王子。“为命”就是发布命令。《论语·宪问》：“子曰：为命，裨谌草创之，世叔讨论之，行人子羽修饰之，东里子产润色之。”这里的“为命”，《左传·襄公三十一年》说是“多为辞令”。周公是这次“饮至”典礼的总指挥，故曰为命。

“辛公甲为位”，“辛公甲”之名还见于《韩非子·说林》。梁玉绳《人表考》云：“辛甲始见《左襄四》，周太史夏侯启封支子于莘，莘、辛声近，遂为辛氏。辛甲故事纣，七十五谏而不听，去至周，封于长子（《史周纪集解》引刘向《别录》）。《晋语》所谓文王访于辛尹者也。”《说文》：“列中庭之左右谓之位。”为位，正其位次。

“作策逸为东堂之客”，“作策逸”又作“作册逸”、“史佚”、“史逸”。《尚书·洛诰》：“王命作册逸祝册惟告周公其后。”孔颖达《正义》曰：“于此祭时，王命周公后，令作策书，使逸读此策辞以告伯禽，言封之于鲁，命为周公后也。”<sup>⑩</sup>此后，读

《尚书》者皆“王命作册”为句，“逸祝册”为句。据简文，“作册逸”应连读，“作册”当为官名，太史之职。《大戴礼记·保傅》把太公、周公、召公、史佚称为“四圣”。《逸周书集训校释》卷十一《逸文》云：“博闻强记，接给而善对者谓之承。承者，承天子之遗忘者也，常立于后，是史佚也。”史佚博闻强记，接物敏捷，善于应对，且拾遗补缺，是天子的左右肱股。东堂，当指“文大室”东厢的殿堂。《尚书·顾命》：“一人冕，执刘，立于东堂。”根据孔安国传，立于东堂的是大夫。“东堂之客”，指东堂的上客。《国语·周语上》“子国为客”韦昭注：“客，上客也。”

“吕上甫命为司政，监饮酒”，吕上甫就是吕尚父，“司政”即“司正”。《史记·齐太公世家》：“太公望吕尚者，东海上人。其先祖尝为四岳，佐禹平水土，甚有功。虞夏之际封于吕，或封于申，姓姜氏”，“本姓姜氏，从其封姓，故曰吕尚”。古代饮酒之礼，皆有司正。《国语·晋语一》：晋献公“饮大夫酒，令司正实爵”韦昭注：“司正，正宾主之礼者。其职无常官，饮酒则设之。”吕尚在灭商建国的一系列重大政治事件中起了关键作用。《诗经·大明》用“维师尚父，时维鹰扬”描写他在牧野之战中的英武姿态。所以由他来为司正监酒是很合适的。

“饮至”仪式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是赏赐策命，第二阶段是赋诗言志，饮酒祝福。《大雅·江汉》写的是第一阶段典礼。本诗叙述周宣王命召虎率兵讨伐淮夷，诗的前三章写召虎讨伐淮夷、经营江汉的功绩，后二章写召虎凯旋归来，宣王册命召虎，赏赐土地、圭瓚、秬鬯等：

王命召虎，来旬来宣：“文武受命，召公维翰。无曰予小子，召公是似。肇敏戎公，用锡尔祉。厘尔圭瓚，秬鬯一卣。告于文人，锡山土田。于周受命，自召祖命。”虎拜稽首：“天子万年！”

这位召虎，其祖先正是简文中所说的“召公保奭”。宣王册命召虎，并巡视各地，宣示大众。宣示之辞说：当年文王、武王灭商而有天下，召公奭是开国元勋。所以，你不要因为我本人，更为了继承你祖先的遗烈。为了伟大的事业，今天要赏赐你们圭瓚、秬鬯和土地，并祝福你们。在庄严的太庙接受册命，就如同当年你的祖先召公奭受册命的典礼。

毕公高受命伐黎，凯旋而归，武王自然要册命赏赐。但简文没有记载这一阶段的盛况，而重点写

赏赐之后的饮酒赋诗。《小雅·六月》写周宣王时尹吉甫北伐獯豸胜利归来：“吉甫燕喜，既多受祉。来归自镐，我行永久。饮御诸友，炰鳖脍鲤。”可见先是“既多受祉”，然后是“饮御诸友，炰鳖脍鲤”，佳肴美酒，觥筹交错。《邶·夜》写燕饮之中的赋诗言志，在传世文献中并不多见。篇题曰“邶·夜”，可见重点是写戡耆之后的“夜”。这个“夜”字，李学勤先生认为“是与饮酒礼仪有关的词，应读为《说文》‘託’字，《尚书·顾命》作‘咤’，许慎训为‘奠爵也’。”<sup>⑩</sup>王宁在《清华简〈邶·夜〉中的“邶”和“夜”》一文中不同意李先生的说法，认为：“‘託’为奠爵，主要用于祭礼鬼神亡灵，‘奠’本身是置奠的意思，至今犹以‘祭奠’连文，而非用于生人‘饮至’之名。”所以他说：“这里的‘夜’应当读为‘舍’，‘夜爵’即‘舍爵’。”并引《左传·桓公二年》“凡公行，告于宗庙；反，行饮至，舍爵策勋焉，礼也”为证，以说明“饮至”之礼中的“舍爵”。<sup>⑪</sup>姜广辉先生则认为“夜”是“卒”的误字，卒者，终也。篇题“邶·卒”意谓戡邶大业完成。简文中的“夜爵”就是卒爵，犹言干杯。<sup>⑫</sup>

这几种意见中，李学勤先生的说法有声音通假的根据。夜，古音定母（喻四古读定）铎部；託，古音端母铎部。端、定皆为舌音，二字读音很接近。至于王文说“奠爵”主要用于祭礼亡灵，则未必是。奠爵，犹言献爵，举杯敬酒的意思，与《仪礼·士昏礼》中的“奠酬”意思相近。而王宁先生以为是“舍爵”，举《左传》“舍爵策勋”为证，更与简文中意思不相贴切。因为简文“夜爵”后面是“酬”，放下酒爵怎么敬酒呢？而“舍爵策勋”是放下酒杯先记功勋。所以杜预注说：“爵，饮酒器也。既饮置爵，则书勋劳于策，言速记有功也。”姜文的说法亦未必可信，因为“卒”与“夜”在楚简文字中形体差别较大，很难说形近而误。

当然，李先生的说法也没有提供文献根据。我们倒认为，这个“夜”就是夜晚的意思，《小雅·湛露》“厌厌夜饮”之“夜”，毛传曰“私燕也”，即一种带有娱乐性质的宴会。理由是：《邶·夜》保留下来的三首诗中，周公的《明明上帝》有“月有城（盛）歌（缺）”句，这是即景之作，所以“月”是写实。下文说：“周公秉爵未饮，蟋蟀造降于堂。”蟋蟀主要活跃于夜晚，所以这次饮至宴会肯定在晚上举行。简文“王夜爵酬毕公”中“爵”为名词作动词，举爵饮酒的意思。《国语·鲁语下》

“仲尼爵之”韦昭注：“爵之，饮之酒也。”《小雅·彤弓》末章“一朝酬之”郑玄笺曰：“饮酒之礼：主人献宾，宾酢主人，主人又饮而酌宾，谓之酬。酬犹厚也，劝也。”“饮而酌宾”，正是“爵酬”的意思。

根据先秦典籍的记载，春秋时的飨礼、燕礼等有严格的程序和等级区分。比如《左传·襄公四年》记载晋侯以飨礼款待穆叔，“金奏《肆夏》之三，不拜；工歌《文王》之三，又不拜；歌《鹿鸣》之三，三拜”。金奏是以钟鼓演奏乐曲，穆叔不拜《肆夏》，是因为此曲是“天子所以享元侯也”。不拜《文王》，是因为此曲表达两君相见之乐。“《鹿鸣》之三”指《小雅》中的《鹿鸣》、《四牧》、《皇皇者华》；而《鹿鸣》是“君所以嘉寡君”，《四牧》是“君所以劳使臣也”，《皇皇者华》是“君教使臣曰‘必咨于周’”，所以要重拜。《仪礼·燕礼》记载春秋时代宴饮之礼（主要是士礼），在宾主献酬交错之后，有歌乐演奏：首先是升歌（堂上奏乐而歌），有鼓瑟者二人，歌者二人，唱《鹿鸣》等曲；然后是笙奏，由吹笙者吹奏《南陔》等曲；接着是间歌，指升歌和吹笙相间而作，如歌《鱼丽》，笙《由庚》，歌《南有嘉鱼》，笙《崇丘》等；最后是乡乐（郑玄注：“乡乐者，风也”），即歌《关雎》、《卷耳》等。西周建国初期，这一套制度尚在草创，但宾主献酬互饮、赋诗而歌的雏形，大致已具备。清华简《𠄎夜》记载武王与大臣饮酒赋诗的自由气氛，正说明这场“夜饮”带有“私宴”的娱乐性。而篇题“𠄎夜”，很准确地标明了这场“饮至”的性质。

《𠄎夜》篇记载了武王致毕公的《乐乐旨酒》一首，武王致周公的《𠄎》（辘乘）（有题无诗）一首，周公致武王的《英英》（已佚）、《明明上帝》二首，周公的《蟋蟀》一首，共五首诗。以理推之，当还有毕公酬武王的诗。毕公的诗，可能已经散佚，也可能本来就没有作。因为根据皇甫谧《帝王世纪》的记载，毕公其人是“虎踞而鹰趾，当敌将众，威怒自倍，见利即前，不顾其后”（《尚书·武成》孔颖达《正义》引），是一位纯粹的武夫。

以下对简文中的三首残诗作一些说明。第一首：“王夜爵酬毕公，作歌一终，曰《乐乐旨酒》：乐乐旨酒，宴以二公，纻仁兄弟，庶民和同，方壮方武，穆穆克邦。嘉爵速饮，后爵乃从。”古代乐章以奏诗一篇为一终。《礼记·乡饮酒义》：“工入，升歌三终。”孔颖达《正义》：“谓升堂歌《鹿鸣》、

《四牧》、《皇皇者华》，每一篇而一终也。”旨酒，美酒，此词《诗经》中屡见之，但以“乐乐”修饰“旨酒”，则《诗经》中未见。《大雅·鳧鷖》有“旨酒欣欣，燔炙芬芬”之语，毛传：“欣欣然乐也。”则“乐乐”犹“欣欣”也。纻仁，当作“任仁”，相亲相爱的意思。《诗经·燕燕》：“仲氏任只，其心塞渊。”郑笺：“任者，以恩相亲信也。”和同，谓和睦同心。《管子·立政》：“大臣不和同，国之危也。”穆穆，端庄恭敬，仪容或言语和美。《诗经·大雅·文王》：“穆穆文王，于缉熙敬止。”克邦，肩负着国家的重任。《说文》：“克，肩也。”这首诗的大意是：喜乐的美酒，宴请二公。兄弟相亲相爱，众人和睦同心。你们那样壮盛，那样勇猛，端庄恭敬，肩负着国家的重任。第一杯酒先喝干吧，第二杯、第三杯正等你们来享用。

第二首诗是周公回敬武王酒之后，作的一篇祝诵诗。“周公或夜爵酬王，作祝诵一终，曰《明明上帝》：明明上帝，临下之光，丕显来格，歆是禋明。【残缺】月有盛缺，岁有馛行，作兹祝诵，万寿亡疆。”明明，明察貌。多用于歌颂帝王或神灵，《诗经》中屡用之。如《小雅·小明》：“明明上天，照临下土。”《大雅·大明》：“明明在下，赫赫在上。”《大雅·江汉》：“明明天子，令闻不已。”丕显，犹英明。《尚书·康诰》：“惟乃丕显考文王，克明德慎罚。”歆，指祭祀时享用祭品的香气。《诗经·大雅·生民》：“其香始升，上帝居歆。”郑笺：“其馨香始上行，上帝则安而歆享之。”禋，泛指祭祀。这首残诗的大意是：明察秋毫的上帝，用伟大的光芒照临四方。你带着光明而来，请尽情享用这祭祀的芬芳。月亮有阴晴圆缺，岁星有暗淡明亮。高唱这首祝诵之歌，祝福君王万寿无疆。

《逸周书·世俘》篇记载，武王克商后的甲寅日，向先祖陈告牧野之战的经过，“王佩赤白旗，钥人奏《武》，王入，进《万》，献《明明》三终”。乐人先是演奏《武》，然后在武王进入时献上《万》舞和《明明》三章乐舞。清人惠栋认为《世俘》篇中的《明明》就是《诗经·大雅·大明》，而另一位清代学者陈逢衡则说：“《大明》作于成王时，故末章有‘凉彼武王’语，惠说不足据。”<sup>④</sup>李学勤先生则认为“《明明》或许即是周公这篇《明明上帝》”。但《世俘》篇说“献《明明》三终”，而《𠄎夜》则说“作祝诵一终”，或许周公这首牧野之战前作的《明明上帝》只有一终，以后又增加了二终，在伐纣后的甲寅盛典上演奏。

第三首诗是：“周公秉爵未饮，蟋蟀造降于堂，于是作《蟋蟀》三章”，《蟋蟀》三章，今仅存第二章。这首诗与《诗经·唐风》中的同名诗很相似。

### 简本《蟋蟀》

蟋蟀在席，  
岁聿员落。  
今夫君子，  
不喜不乐。  
日月其迈，  
从朝及夕。  
毋已大康，  
则终以作。  
康乐而毋荒，  
是惟良士之惧。

### 《诗经·蟋蟀》

蟋蟀在堂，  
岁聿其莫。  
今我不乐，  
日月其除。  
无已大康，  
职思其居。  
好乐无荒，  
良士瞿瞿。

“聿”通“聿”，“员”通“云”、“其”，都是语助词。“落”古音来母铎部，“莫”明母铎部，二字迭韵通假。“不喜不乐”当读为“丕喜丕乐”，大喜大乐。迈，行也。大康，安乐。作，通祚，福也。惧，警惕。<sup>⑤</sup>可以看出，两首诗是同一首诗，收入《诗经》时略有改删而已。因此可以说，《诗经·唐风》中的《蟋蟀》，其作者是周公。《诗序》说：“《蟋蟀》，刺晋僖公也。俭不中礼，故作是诗以闵之，欲其及时以礼自虞乐也。”晋僖公就是晋厘侯，西周共和宣王时期在位（前841—前822），距离周公创作此诗时间已有二百多年。故《诗序》关于本诗创作时间的说法不可信。但周公作的诗怎么采入《唐风》了呢？李学勤先生作了合理的推测：黎国本是唐尧的旧地，后来武王还封尧之后于黎。《蟋蟀》是戡黎时所作，故在黎地长期流传，后来竟成为当地的诗歌了。后人用来讽刺晋僖公的俭不中礼，也是合乎情理的。

再谈这首诗创作的具体时间，简文曰“蟋蟀造降于堂”、“蟋蟀在席”，《诗经·唐风·蟋蟀》三章的首句都是“蟋蟀在堂”。《诗经·豳风·七月》有“七月在野，八月在宇，九月在户，十月蟋蟀入我床下”的句子，“在堂”正是“九月在户，十月蟋蟀入我床下”的时间。周正建子，十月是岁末，所以下文说“岁聿（聿）员（云）落（莫）”。因此，戡黎后的饮至仪式是在武王八年（前1049）周历九月或十月的某个夜晚举行的，武王、周公的诗也当创作于这个时间<sup>⑥</sup>。

由《豳夜》中“饮至”仪式上的饮酒赋诗，我们想到了七十余年后周穆王西行时和西王母的燕饮。《穆天子传》卷三记载，“乙丑，天子觴西王母

于瑶池之上”，西王母作为宴会的主人，首先献酒一爵并歌谣一首：

白云在天，山陵自出。  
道里悠远，山川间之。  
将子无死，尚能复来？

这首谣写得确实有韵味：茫茫山陵，白云缭绕，客人的归程，更是山连着山，悠远无垠。这是写实，但天苍苍野茫茫之下，个人的惜别之情就越发浓厚，越发广阔，旺盛的元气充盈其中。尤其是最后两句：“将子无死，尚能复来？”如果你没有死去，还能再来吗？对于死亡这样的大事，轻轻一语道出，直率而真诚，平静得让我们心惊。和后人送别时“祝你健康长寿”之类的虚弱，真不可同日而语。

### 周穆王酬爵并答诗一首：

予归东土，和洽诸夏。  
万民平均，吾顾见汝。  
比及三年，将复而野。

这位血性男人，不忘他的本职：我要回到东土，治理好我的臣民。然后就来看你。大约三年吧，我会重新踏上你的原野。斩钉截铁，而又饱含着脉脉柔情。

可能是穆王的真情感动了这位多情的西王母，她又情不自禁地为天子吟曰：

徂彼西土，爰居其野。  
虎豹为群，于鹊与处。  
嘉命不迁，我惟帝女。  
彼何世民，又将去予。  
吹笙鼓簧，中心翔翔。  
世民之子，唯天之望。

我居住在这西土的原野，与虎豹为邻，与乌鹊相处。但我不会离开我的故国，因为我是天帝的女儿。我世代生活在这里，你要离开我们了；离别的音乐让人心潮澎湃。你走了，我只有仰望天空，无比惆怅。据《竹书纪年》，周穆王十七年（前959，用《夏商周年表》），“西征昆仑丘，见西王母”。穆王西游及见西王母的事，学术界有不同意见，穆王和西王母的唱和之作的真实性也存在很大分歧。本文同意《穆天子传》成书于战国时期的说法，同时认为，在数百年的流传过程中有所增删是完全可能的，但这并不排除它们的基本框架和材料来自西周。

燕饮仪式上献酬赋诗的形式真可谓源远流长。

《鬲夜》中“饮至”典礼为我们展示了商末周初国家庆典生动的场景，庄严而不失轻松。《穆天子传》中的瑶池宴咏则风情摇曳，带有异域风格。至今在

西北边疆的少数民族中，用清冽的美酒和嘹亮的歌声迎接远方的朋友，还回响着西王母三千年前的余韵。

[注 释]

- ① 李学勤《初识清华简》，《光明日报》2008年12月1日。
- ② 李学勤《清华简〈鬲夜〉》，《光明日报》2009年8月3日。
- ③ 《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1980年影印本，177页上栏。
- ④ 顾颉刚、刘起舒《尚书校释译论》，中华书局2005年，1067页。
- ⑤ 王国维《观堂别集》，见《观堂集林》（外二种），河北教育出版社2003年，618页。
- ⑥ 《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1980年影印本，426页中栏。
- ⑦ 杨伯峻《春秋左传注》，中华书局，1990年，42页。
- ⑧ 孙星衍《尚书今古文注疏》，中华书局1986年，420页。
- ⑨ 《史记汉书诸表订补十种》，中华书局1982年，555页。
- ⑩ 《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1980年影印本，217页中栏。
- ⑪ 李学勤《清华简〈鬲夜〉》，《光明日报》2009年8月3日。
- ⑫ 王宁《清华简〈鬲夜〉中的“鬲”和“夜”》，2009年10月29日简帛网。
- ⑬ 姜广辉《“鬲夜”疑为“鬲卒”之误写》，《光明日报》2010年7月12日。
- ⑭ 惠栋、陈逢衡的说法引自黄怀信等《逸周书汇校集注》，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454页。
- ⑮ 清华简《蟋蟀》诗，已有数篇文章进行了探讨，前揭李学勤的文章外，还有孙飞燕《蟋蟀试读》，《清华大学学报》2009年5期；曹建国《论清华简中的〈蟋蟀〉》，《文学遗产》网络版，2010年2期；王鹏程《清华简鬲夜·乐诗管窥》，《中国文物报》2010年4月30日。
- ⑯ 也有学者认为简本《蟋蟀》当系战国时人仿《唐风·蟋蟀》而托名于周公，而且《鬲夜》记载的武王等的诗也不可信（曹建国《论清华简中的〈蟋蟀〉》，《文学遗产》网络版，2010年2期）。

## The Chapter of *ZhiYe* in Tsinghua Bamboo Slips and the Ceremony of “Drinking on Arrival” in the Period of the Western Zhou Dynasty

FU Jun-lian, LENG Jiang-shan

(College of Literature, Northwest Normal University, Lanzhou, Gansu, 730070, PRC)

[Abstract] The excavation of Chapter of *ZhiYe* in Tsinghua bamboo slips proved that “XiBo”, a man in the Chapter of XiBo suppressing the principality of Li in the *Book of Documents*, has been in the eighth year of Emperor Wuwang, i. e. the next year after he succeeded to the throne (1049 AD). The slips mentioned above also vividly worked out the spectacular scene of ceremony of “Drinking on Arrival” after victory to suppress Li. The Emperor Wuwang and other founding fathers of the Zhou Dynasty, including Bigong, Shaogong, Zhougong, Xingong, Shiyi and Lüshang, all of them came personally for the banquet. At the banquet, the Emperor Wuwang and the ones who made contributions in the war urged to drink each other and to express their ambitions. According to the scripts in slips, the Emperor Wuwang finished 2 poems and Zhougong finished 3 poems. But, it is pity that only 1 poem of Emperor Wuwang and 2 poems of Zhougong were kept incompletely today. This situation is very similar to the occasion of the Emperor Muwang and the Western Queen feasting and singing in the Jasper Lake that recorded in the *Biography of the Emperor Mu*.

[Key words] *ZhiYe*; *XiBo*; drinking on arrival; incitement of Zhougong; feasting and singing in the Jasper Lake

(责任编辑 周蓉/校对 小舟)

(C)1994-2021 Ch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ic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http://www.cnki.net>